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602,762,5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南电 A、深南电 B	股票代码	000037、2000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杰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传真	0755-26003684		
电话	0755-26003611		
电子信箱	investor@nspowe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的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公司拥有 3 家全资或控股燃机发电厂，现有 7 套 9E 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126 万千瓦（其中：南山热电厂 3×18 万千瓦、中山南朗电厂 2×18 万千瓦、东莞高埗电厂 2×18 万千瓦）。三家燃机发电厂均位于珠江三角洲的电力负荷中心区，是所在区域的主力调峰电源。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业务，下属的南山热电厂、中山南朗电厂和东莞高埗电厂均处于正常生产、

运营状态。报告期内，受2018年上网电价再次下调、环保要求进一步提高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电力主营业务面临更大的压力。为尽可能减少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在狠抓安全生产管理的基础上，公司加大经济运行管理力度，顺应广东省电力市场化改革进程不断加速的趋势，组织公司下属三家电厂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营销竞争并取得了良好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在努力提升电力主营业务经营效益的同时，亦下大力气狠抓相关业务的经营与拓展，下属深南电工程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外燃机电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业务；深南电环保公司利用燃机发电的余热从事污水处理厂湿污泥的干化处理业务，全年完成湿污泥处理量15.52万吨，创造了其产量新纪录，实现污泥的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和资源的综合利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222,577,954.53	1,884,937,109.00	-35.14%	2,045,766,83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00,956.73	19,253,766.12	29.33%	15,904,18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85,745.16	-13,515,247.29	-208.66%	11,413,49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43,908.61	236,563,160.38	-14.21%	196,799,85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32	28.13%	0.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32	28.13%	0.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0.69%	-207.25%	0.5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3,219,261,720.55	3,307,148,289.92	-2.66%	2,883,804,39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2,772,808.24	1,977,871,851.51	1.26%	1,958,618,085.3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975,230.74	255,149,385.64	408,965,405.06	405,487,93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73,168.62	3,089,977.80	33,806,673.10	16,377,47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16,498.43	809,987.61	32,161,272.48	10,630,98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7,654.96	61,115,031.85	27,344,953.54	119,381,578.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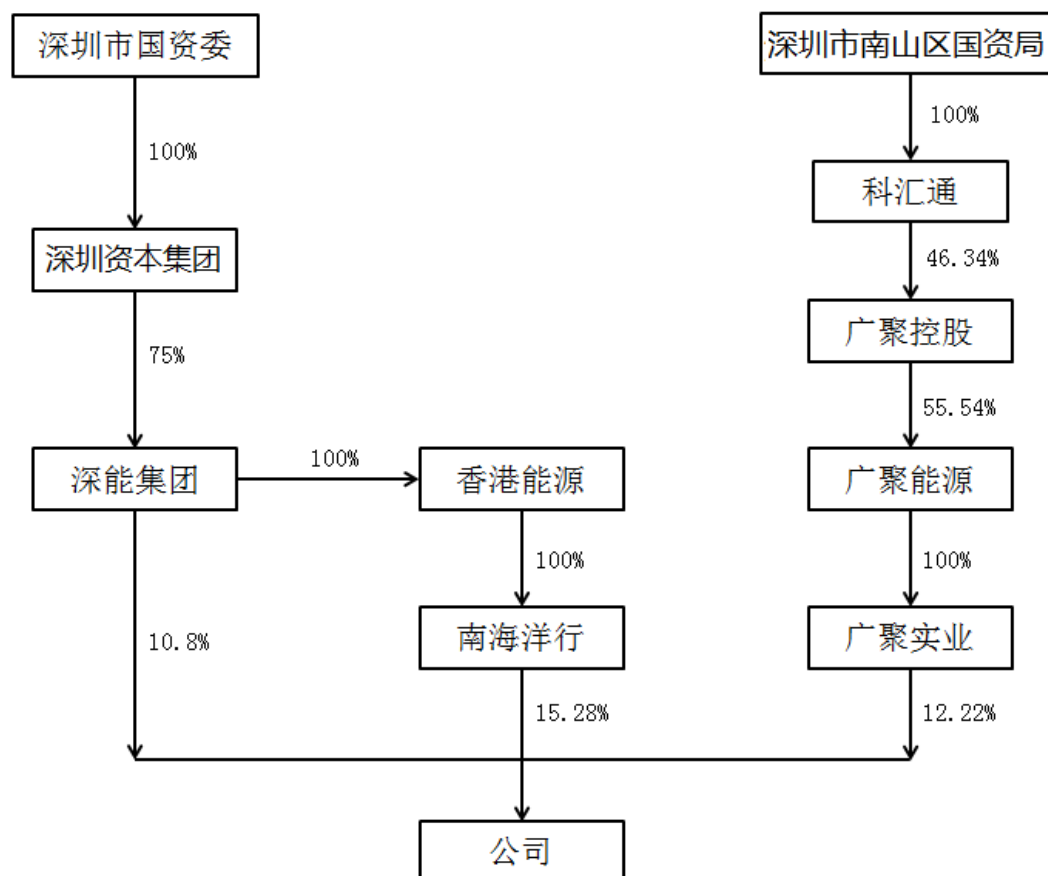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8%	92,123,248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2%	73,666,824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65,106,13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2.13%	12,839,723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82%	10,952,647				
刘芳	境内自然人	1.57%	9,452,088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8%	8,326,928				
曾颖	境内自然人	1.26%	7,599,600				
美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207,800				
LI SHE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0.80%	4,802,8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刘芳女士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3,891,588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深圳建市40周年，也是粤港澳大湾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的开局之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国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稳步推动高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进度符合预期，保持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019年，广东省电力市场化改革力度进一步加大，市场交易规模约2,0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7.2%，约占省内发电量的46%。在此趋势下，公司下属南山热电厂也被纳入了市场化发电侧主体，公司发电业务进入全面市场化竞争格局。与此同时，广东省电力现货市场在全国范围内率先进入结算试运行，在天然气价格居高不下、基数电量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电力主营业务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积极审慎的态度，结合电量、气价的关键指标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在年初确定梯级经营目标的基础上，设立了全力以赴争取实现年度盈利的奋斗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新一届领导班子带领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各项挑战，继续以“1+5”战略路线图引领，全面、深入地分析公司面临的经营形势，准确把握并充分利用有利条件，强力推进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应对形势变化，不畏风雨，务实拼搏，笃定前行。报告期内着力做好以下主要工作：

- 1、狠抓安全管理、践行环保责任。克服发电设备老旧等困难，通过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动态考核和末

稍管理、升级安全生产督导模式，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全年实现安全“五无”目标，同时实现了“零非停”、“零障碍”、“零事故”的新纪录，累计实现安全生产5,722天，开创了公司安全记录历史最好水平。

2、钻研竞争策略、提升主营绩效。为全力以赴应对外部市场环境的挑战，公司通过抢抓长协电量，深入研究电力交易及“两个细则”政策，综合分析电量转让、月竞电量、偏差收益、冷备用补偿等多方面要素，科学合理、效益优先地运营公司电力主业，公司全年实现转让电量14.6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为公司实现年度经营性盈利奠定了必要的基础。

3、严格成本管控、拓宽燃料渠道。不断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积极拓宽气源采购渠道，开辟了深能源代加工权益气，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增强了市场议价能力；通过深南电东莞公司与深圳燃气签署的《资源战略合作协议》，获得了稳定且具有价格竞争优势的优质气源，有效降低了燃料采购成本。与此同时，公司紧跟外部形势变化，动态进行科学的财务分析与测算，强化财务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参与与指导作用，进一步加强系统内资金统筹管理，采取多种措施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和运营成本。

4、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号召，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公司下属深南电工程公司在安哥拉、土耳其、马来西亚、格鲁吉亚、埃及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积极开拓市场，承接燃机电站运维等相关技术服务业务。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完成格鲁吉亚、马来西亚3个运维项目的合同签订，合同金额合计6,765.2万元，实现利润1,210万元。

5、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为“深圳蓝”添砖加瓦。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按期完成“深圳蓝”技改项目，发电机组的氮氧化物排放指标优于政府要求的排放标准，为深圳市环境质量的提升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下属深南电环保公司助力深圳城市污泥的稳定处理，2019年处理湿污泥15.52万吨，处理量再创新高。同时投资300万元完成污泥干化废气处理改造，新增一套大容量的化学除臭设备，投运后有效地减少了环保排放指标，为大湾区前海片区的“天更蓝水更清”项目做出了积极的社会贡献。

6、创新管理模式、提升运营效率。建立环保工程联合现场协调机制，提高生产决策效率，实现生产信息和资源的最佳共享；成立资本（运营）中心，加强公司资本管控，保障公司资本安全、合理、高效运营；组建会计共享中心，使财务进一步融入公司的战略转型及各个产业链条的决策与管理之中，为公司资本运作提供必要的资金储备。

7、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强化绩效考核机制。持续深化人力资源改革，通过分批实施职级调整、持续开展岗位交流等工作，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为实现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奠定必要的人才基础；继续推行“军令状”考核，在总结已有经验的基础上，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对“军令状”考核指标进行优化调整，推动公司年度目标的顺利实现。

8、推进存量资产盘活、探索增量资产配置。综合分析宏观形势、行业趋势和市场态势，审慎研究、探索并启动存量资产盘活工作，力争使旧产能重焕新生，也为新产能的注入创造有利条件；借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及粤港澳大湾区的有利政策，依托股东及各方资源优势，充分发挥公司自身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探寻新项目机会，为公司谋求战略转型及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条件。

2019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公司党组织升格为党委，以加强党建促经营为目的，持续推动党建与公司经营管理深度融合。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3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0.1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4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销售	1,082,001,858.50	969,503,809.30	10.40%	-38.82%	-42.27%	5.36%
工程劳务	62,635,550.65	44,467,064.24	29.01%	37.05%	41.98%	-2.46%
污泥干化	70,420,653.67	47,133,619.81	33.07%	8.84%	17.36%	-4.8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较前一年减少35.14%，营业成本较前一年减少39.39%，主要原因是：2019年，广东省电力市场化改革的力度进一步加大，市场交易规模同比增长近30%，约占省内发电量的50%。随着南山热电厂被纳入电力市场，公司下属三家电厂全部进入了电力市场交易，公司由过去的计划发电为主转变为市场营销为主的电力生产模式，基数电量大幅下降，导致公司2019年电力销售营业收入较前一年减少38.82%，电力销售营业成本较前一年减少42.27%。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 变更原因：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年 3 月 31 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合并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二) 变更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其于 2019 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除上述会计政策外，公司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

(三) 变更日期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四)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转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对江西核电有限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金融资产减值方法改变：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3、修改相应财务报表列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对江西核电有限公司的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